

诚征小小说、散文、随笔等各类文学佳作，要求地域性，正能量，主旋律，原创。不拒草根，不唯名家，作品说话。字数不超过800字。投稿邮箱：ls-wbscgh@sina.com

征稿启事

城市笔记

## 也许他们更快乐

□张欣

前两天，我家厨房的下水道堵了，打电话请周队长过来疏通，周队长长期服务于小区，大家都跟他相熟，谁家爆了水管房顶漏水什么的都找他。

周队长胖胖的，是个江苏人，四十来岁的外来工，口音还蛮重的。

他跟我家的钟点工小杨也很熟，我家小杨是广西人。他们两个人在厨房倒腾下水道，我在客厅用平板电脑处理事情，听见这两个人在厨房吵变粤语交流，当然都说得非常烂，但是就是坚持说，还说得很高兴。

我是一个语感差的人，在广州呆的时间比他们长，但是我不会说粤语，最大的负担就是怕丑，别人一笑自己就崩溃了，或者不等别人笑自己就觉得干吗要那么丢脸。但其实如果明明知道要在一个地方长期生活，学习当地语言是第一要素吧。

你看周队长和小杨就有这个意识，他们家乡话都是很顽固的，但是他们特别懂得要克服困难适应环境。

我年轻时也曾觉得人要有钱开着游艇或者私人飞机就好开心。

但其实一个人如果没有什么思想负担，没有什么鬼包袱，该怎样就怎样，其实也可以很快乐。

周队长在广州买了房子，属于特别有眼光的那种外来工，女儿也从大学毕业了，据他说是双学位。他的名片上印着周队长，大家也都这样叫他，但我看他出出进进永远一个人骑一辆电驴子哪里有什么队伍。

小杨会做一种特别好吃的红烧肉，问她秘方，她说得滔滔不绝头头是道，回家一试全部以失败告终。我觉得她关键的地方省去至少两百字。

不过他们都很快快乐，尤其是说粤语的时候。

于是我把这一感想跟一个朋友交流，她想了想说，我爸爸从生到死一辈子没有说过一句广州话。她爸爸是在广州工作的浙江人，骨子里有一种莫名其妙的居高临下不肯改变的人生态度。

但如果不是为了生存结果就会不一样。

而学习其实是会使人快乐的。

本版稿件作者如涉稿酬  
请与ls-wbscgh@sina.com联系

时间可以磨损很多东西，比如爱恨情仇。时间也能塑造很多东西，比如让代际间的隔膜和不屑成为相互间的凝视与和解，乃至鼓舞。

## 如果时光无法挽留

□铁凝

前不久，我的一个朋友对我讲了他经历的一件事。两个月前，他的女儿满18岁了。在女儿生日之前，父亲问女儿要什么生日礼物。女儿说，只想要生日那天父亲和她一起去文身店刺青。女儿的请求让做父亲的感到吃惊并且为难，首先，他没想到，看上去文静的女儿竟然有刺青的愿望；其次，他没想到，女儿要他也去刺青。他说他要考虑一个晚上。

我的这个朋友已过50岁，事业成功。他曾向我坦言，20年来他很少照顾家庭，甚至经常忘记女儿的样子。在这个晚上，他开始郑重考虑女儿的请求，他觉得这个请求其实是带有挑衅的试探，还有几分刻薄。但是，他在觉得女儿荒唐的同时，突然也看见了女儿身上的自己，从前的自己。当他的事业从最艰难处起步时，他不也充满了探索、叛逆、不服输的精神吗？他决定答应女儿。

第二天，他对女儿讲了自己的决定，这下轮到女儿吃惊了，她没有想到父亲会答应她的要求。她提醒父亲说：“那你的员工会怎么看你呢？”父亲说：“我已经决定的事，不会轻易改变。”

于是，父女二人开始研究文身的位置和内容。他们先商量的位置，确定在脚踝偏上处，按中国人“男左女右”的习惯，父亲文在左脚踝外侧，女儿文在右脚踝外侧。接着，他们说出各自纹身的内容。女儿说，她要纹神经传导物质多巴胺的化学式。她就要离开家了，她希望自己有长久的快乐。父亲说，那一年他攀上了珠穆朗玛峰，他准备纹北极点、珠峰和南极点的地理坐标。

生日那天，父女二人来到女儿预先选好的刺青馆，在文身师的引导下，分别进了文身室开始刺青。父亲这里，文身师照例先询问客人是否会改变想法，父亲表示他不改主意。隔壁的女儿却给父亲发微信说，她稍微改变了一点想法，她不想纹多巴胺化学式了，她想纹莫尔斯电



码，因为那个更简单，时间不会太长，也不会太疼。

女儿为自己的刺青录了视频，并发在朋友圈，得到大量点赞，因为她是全班乃至全校第一个走进刺青馆的人，她脚上的莫尔斯电码让她显得更加与众不同。她的文身在25分钟后就完成了，之后她跑去和朋友们聚会。

父亲这边的文身，用了一个多小时。在这段时间里，他由不自在到坦然面对文身师，皮肤的灼热和微痛渗透到心里，使他得以在这奢侈的时间之外的时间里冷静、清醒。这时间之外的时间降临在这中年男人惯常的时间轨道之外，可否说是时间的瞬间“出格”？

他为此感谢女儿，在智能社会和机器人时代仿佛就要轰轰烈烈地来临之时，一个18岁的孩子仍然渴望感受皮肤上真实的痛感，渴望在物质的时间里感受生命的质地，虽然这渴望有些许的虚荣心做伴。

我由这个朋友的讲述，忽然想到新近社交网络上的一批当红虚拟偶像。其中一个出道半年，已和众多国际一线大牌化妆品公司合作，影响力和号召力惊人。她18岁，身高1.5米，一头亮丽的黑发，页面上显示她是住在巴黎的一名时尚女性，但她其实是电脑合成的形象。

有意思的是，当被问到这些虚拟人物是否会取代真实的人，成为新的时代偶像时，那个虚拟偶像的合成者却果决地答道：“没有什么能够代替真正的手、真正的眼、真正的身体，以及真正的心跳。”

我要说，还有成长、痛感、欢乐和美梦。如同今天的读者之所以需要文学，是需要真实的心跳，需要生机勃勃的脸，也需要被岁月雕刻的皱纹，皱纹里漾出的真挚笑意，以及阳光晒在真的皮肤上那真的油渍。而这一切，都还要仰仗时间的养育。

文学也可以说是一种时间的艺术，是一种有能力把历史、现在和未来连接起来的艺术。古往今来，那些好的文学不是历史的骨头，而是历史丰盈的血肉。因为文学，我们才得以窥见我们的先人气血盈盈的生活和劳作、爱和忧伤、思想和思想的表情，我们才有可能在千百年之后依然有能力和他们心意相通。

如果时光是无法挽留的，那么文学恰是为了创造时光而生。文学创造出的美和壮丽，能够使我们有限的生命更饱满、更生动。当未来社会的诸多不确定形态让我们困惑时，不同代际的作家也应相信，那同时到来的一定还有蓬勃的更有意义的可能。

## 花朵的生活方式

□耿艳菊

珍珠梅的叶子已翠拂行人袖。飞絮满天涯。桃叶来和桃花争世界，桃花也不在灼灼。风吹，海棠花簌簌落。

眼前正是秦少游词里的境况——日边清梦断，镜里朱颜改。春去也，飞红万点愁如海。

张惠言也来雪上加霜，他说，春花开落，更是春风来去，便了却韶华。江淹更是直接了当：黯然销魂者，唯别而已矣！

梁实秋却是豁达得很，大手一挥，姿态潇洒：你走，我不送你；你来，无论多大的风雨，我要去接你。

万长红尘，世态人情，一张密密的错综交织的网。春去春又回，而在这个复杂的人世里，有很多是去了便不能也不会复返的。如一个人的青春，一段快乐时光，一段情感……

池莉在《熬至滴水成珠》中有段话这样说，有一种春，是无法守候的。这就是人生的春。人生的春往往与年龄没有关系，却只是一种苏醒。这样的苏醒，如偏僻乡村篱笆上的野玫瑰，花朵开得烂漫，意象上却单单只有光明，简单，敦厚与宁静。

人生中有许多重要的东西如东流之水难溯回，而一个人的精神内核却随时会苏醒过来。那是一片宁静的园子，花开绚烂，却是乡村田园的气质，淳朴的，诚挚的，偏安一隅的，摒弃了外界的纷纷扰扰和有着嚣张气焰的种种欲望。

王维有诗言：木末芙蓉花，山中发红萼。



涧户寂无人，纷纷开且落。寂静山中，光阴千年万载，清风，阳光，鸟鸣，草木，泥土，石头，溪水，明月，星辰，相融相伴，互为美好。一朵花的盛开和落下，纯粹自然，只关乎自己的事，开也欢喜，落也任性。

《传习录》里记载着一则有趣的小故事，春日的一天，王阳明与朋友同游，友人指着岩中花树问道：“天下无心外之物，如此花树在深山中自开自落，于我心亦何相关？”王阳明回答说：“你未看此花时，此花与汝同归于寂；你既来看此花，则此花颜色一时明白起来，便知此花不在你心外。”

王阳明的心理学，不是妇孺皆知，而这两句回答却为很多人所熟知喜欢。说白了，这是习惯使然，习惯把自己的意志和情感强加于别人，更何况静默不言的花朵呢？花的清寂和颜色明白，那只是在人的眼心里主观意志里。其实，花开给人的明媚喜悦，它并不知。花落给人的伤怀，亦是人的一厢情愿。

花开花落，云卷云舒，当一个人内心的春天苏醒的时候，便懂得放下所执，不为外物所累，一身轻松自在。

池莉说她理想的是花朵的生活方式：自然开放，他人可以观赏和喜欢你，你却不必去应酬任何人。

我也把花朵的生活方式树立为我的理想，简单，闲逸，宁静，潇洒，如风浩荡，如溪清盈，不卑不亢，在天地间欢喜明媚，悠然自适。

大家微语

## 写作札记

□李修文

●在中国古代的散文传统里，两个特质至关重要，一是诚实，所谓“修辞立其诚”；二是文气，所谓“直言曰言，修辞曰文”。

●无论时代如何变化，态度和审美，这两篇文章的筋骨是没有办法变化的，它们绝对不会因为时代和科技的因素而发生主体崩塌。因此，于我而言，无论我自己写散文，还是看别人的散文，有这两点，我就像是吃到了定心丸，如果没有，那就可以弃之，不写不看。

●诚实之于散文，几乎是命脉——你是什么样的人，你就能写出什么样的句子；但我还是更看重所谓的文气，如三国曹丕所言：“孔融体气高妙”，他又说：“刘桢有逸气，但未遒耳”，几乎都指向了一个创作者的个人特质。还有后世的汤显祖说：“文章之妙，不在步趋形似之间，自然灵气，恍惚而来，不思而至，怪怪奇奇，莫可名状，非夫寻常得以合之。”

●说到底，写作是在进行美学创造，因此，修辞的第一任务，还是通向美学创造，如果美学景象一盘散沙，我想，无论多诚实也于事无补。